

## 哈尔滨森鹰窗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补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独立董事辞职情况

哈尔滨森鹰窗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独立董事李文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李文女士自2019年12月13日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连续任职时间即将满六年，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独立董事在同一家上市公司连续任职时间不得超过六年，李文女士申请辞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及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相应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李文女士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且审计委员会成员中不再有会计专业人士，李文女士的辞职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日起正式生效。在此期间，李文女士仍将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其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相关职责。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文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亦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其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李文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 二、补选独立董事情况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于2025年11月24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提名李沫瑶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在股东会选举通过后一并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独立董事津贴与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一致（2025年按实际任职月数折算）。

李沐瑶女士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资格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李沐瑶女士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哈尔滨森鹰窗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4日

## 附件：李沐瑶女士简历

李沐瑶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年8月出生。哈尔滨商业大学会计学专业毕业，博士研究生学历，副教授。2014年1月至2015年4月李沐瑶曾任职于黑龙江倍丰农业生产资料集团有限公司；2015年4月至2023年8月，李沐瑶任哈尔滨商业大学教师；2023年9月至今李沐瑶任哈尔滨商业大学会计学院研究生管理办公室副主任、副教授。

李沐瑶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所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亦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